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5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金曦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6日前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实际到会监事3人。

会议由金曦先生主持。

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被任命监事会主席金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根据公司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核准金曦证券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资格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8〕22号），金曦先生已取得证券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资格。

（三）任命/免职原因

因工作变动原因，原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文峰先生辞职。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金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四）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金曦先生，1981年出生，中共党员，首都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融服务部业务助理、理财经理；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现金流管理中心经理、总经理助理；海航物流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运营总裁；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总裁、投资总裁兼投资银行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金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及股转系统的惩戒。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

三、备查文件

（一）《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关于核准金曦证券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资格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8〕22号）。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26日